

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

书府〔2023〕97号

签发人：朱晨

关于书院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涉及 鱼塘（红线外）带补偿的请示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书院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位于书院镇棉场村，占地面积约 9000 平方米，地块现状有苗木、河道及鱼塘，项目目前已在工可评审阶段。

近阶段，受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委托，我镇对红线范围内的青苗设施进行了摸底工作，发现两个问题：一、鱼塘为条状，项目切到 2 户鱼塘的一部分，鱼塘所有人认为鱼塘是一个整体，部分补偿会影响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要求整体补偿。经第三方评估公司评估，红线内鱼塘评估价约为 68.67 万元，红线外鱼塘评估价约为 116.26 万元（数据明细详见附件一，仅供参考，最终以正式评估报告为准）。二、若仅补偿红线内鱼塘部分，为保护红线外鱼塘及确保项目基坑施工安全，须在红线穿越鱼塘处增加围堰工程，经初步测

算需增加措施费约 60 万元。

考虑百姓利益，结合工程实际，经镇“三重一大”程序讨论决策，现提请将红线切到的 2 户鱼塘进行整体补偿，费用列入书院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前期费用。

特此请示，请批复。

附件：估价结果汇总表

联系人：丁宇星 联系电话：58197222

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12 月 4 日